

公 開 類		編 製 機 關	臺 北 市 稅 捐 稽 徵 處
月 報	次月15日前編報(12月報表於次年1月25日前編報)	表 號	20903-01-07

臺北市各項稅捐收回以前年度繳付數

中華民國112年8月止 (112年度)

單位：元

項 目 別	總 計	國 庫	市 庫
總計	244,716,280	—	244,716,280
一、稅捐收入	238,144,245	—	238,144,245
1.地價稅	89,635,277	—	89,635,277
2.田賦	—	—	—
3.土地增值稅	118,256,222	—	118,256,222
4.房屋稅	20,580,243	—	20,580,243
5.使用牌照稅	4,135,310	—	4,135,310
6.契稅	1,466,145	—	1,466,145
7.印花稅	4,046,681	—	4,046,681
8.娛樂稅	24,367	—	24,367
9.特別及臨時稅課	—	—	—
10.教育捐	—	—	—
二、罰鍰	6,572,035	—	6,572,035

資料來源：本處會計室。

中華民國112年9月11日 編製